

e-KONG Group Limited

二零零六年 中期報告

股份代號: 524



展望

e-K港**NG**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衛斯文 (主席)
Kuldeep Saran (副主席)
林祥貴

非執行董事

許博志

獨立非執行董事

韋雅成
高來福 太平紳士
Gerald Clive Dobby

公司秘書

劉偉明

核數師

摩斯倫•馬賽會計師事務所
特許會計師
執業會計師

法律顧問

的近律師行
王培芬律師事務所
范家碧律師行
Conyers Dill & Pearman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星展銀行有限公司
The Bancorp Bank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

主要辦事處

香港
中環畢打街11號
置地廣場
告羅士打大廈3705室
電話：+852 2801 7188
傳真：+852 2801 7238

股份代號

香港聯交所： 524
美國預託證券股票代號： EKONY
CUSIP參考號碼： 26856N109

網址

www.e-kong.com

股份過戶登記處

Butterfield Fund Services (Bermuda) Limited
Rosebank Centre
11 Bermudiana Road
Pembroke
Bermuda

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

秘書商業服務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號
太古廣場三期
25樓

美國預託證券存管處

紐約銀行
101 Barclay Street
New York, NY 10286
USA

目錄

	頁次		頁次
公司資料	封面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5
簡明綜合收益表	1	獨立檢閱報告書	9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2	業務回顧及展望	10
簡明綜合股本權益變動表	3	財務回顧	12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4	其他資料	13

簡明綜合收益表

e-Kong Group Limited (「本公司」) 之董事會 (「董事會」) 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統稱為「本集團」)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與二零零五年同期之比較數字。此業績未經審核，惟已由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及本公司之核數師檢閱。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附註		
營業額	2	330,709	192,354
銷售成本		(234,882)	(120,918)
毛利		95,827	71,436
利息收入		1,220	209
其他收入		8	35
		97,055	71,680
銷售及分銷開支		(26,620)	(19,077)
業務宣傳及市場推廣開支		(2,760)	(1,297)
經營及行政開支		(39,411)	(37,723)
折舊及攤銷		(2,688)	(2,391)
經營溢利		25,576	11,192
融資成本		(1,379)	(18)
除稅前溢利		24,197	11,174
稅項	3	(1,423)	—
期內溢利		22,774	11,174
應佔：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22,774	11,174
		港仙	港仙
每股盈利	4	4.8	2.4
基本		不適用	不適用
攤薄		千港元	千港元
EBITDA	5	28,264	13,583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附註	於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	6	13,308	12,144
遞延稅項資產		10,612	10,881
		<u>23,920</u>	<u>23,025</u>
流動資產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7	124,633	67,140
已抵押存款		2,024	2,476
銀行結餘及現金		78,238	58,742
		<u>204,895</u>	<u>128,358</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8	68,310	59,502
銀行借款之即期部份		8,244	—
財務租賃承擔之即期部份		194	191
稅項撥備		1,138	—
		<u>77,886</u>	<u>59,693</u>
流動資產淨值		<u>127,009</u>	<u>68,665</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50,929</u>	<u>91,690</u>
非流動負債			
銀行借款		36,584	—
財務租賃承擔		519	618
		<u>37,103</u>	<u>618</u>
資產淨值		<u>113,826</u>	<u>91,072</u>
資本及儲備			
已發行股本		4,709	4,709
儲備		109,117	86,363
		<u>113,826</u>	<u>91,072</u>
權益總額		<u>113,826</u>	<u>91,072</u>

簡明綜合股本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股本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股份溢價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滙兌儲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股本 贖回儲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實繳盈餘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累計虧損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權益總額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	4,709	23,461	(1,384)	6	607,462	(590,631)	43,623
換算海外附屬公司時 之滙兌差額	—	—	445	—	—	—	445
期內溢利	—	—	—	—	—	11,174	11,174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u>4,709</u>	<u>23,461</u>	<u>(939)</u>	<u>6</u>	<u>607,462</u>	<u>(579,457)</u>	<u>55,242</u>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股本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股份溢價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滙兌儲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股本 贖回儲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實繳盈餘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累計虧損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權益總額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4,709	23,461	(1,011)	6	607,462	(543,555)	91,072
換算海外附屬公司時 之滙兌差額	—	—	(20)	—	—	—	(20)
期內溢利	—	—	—	—	—	22,774	22,774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	<u>4,709</u>	<u>23,461</u>	<u>(1,031)</u>	<u>6</u>	<u>607,462</u>	<u>(520,781)</u>	<u>113,826</u>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營業務(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21,917)	824
投資業務所用現金淨額	(3,771)	(2,335)
融資業務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44,732	(91)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增加／(減少)淨額	19,044	(1,602)
於一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61,218	47,194
於六月三十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80,262	45,592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之結餘分析		
已抵押存款	2,024	2,433
銀行結餘及現金	78,238	43,159
	80,262	45,592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未經審核，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此等中期財務報表所採納之會計政策及編製基準與本公司二零零五年年報所採納者一致。

2.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於期內按業務及地區分部劃分之營業額及業績分析如下：

(a) 按業務分部劃分：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電訊服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其他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綜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電訊服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其他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綜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營業額						
對外銷售	325,772	4,937	330,709	192,083	271	192,354
業績						
經營溢利	28,863	20	28,883	19,587	26	19,613
融資成本			(1,379)			(18)
其他經營收入及開支			(3,307)			(8,421)
除稅前溢利			24,197			11,174
稅項			(1,423)			—
期內溢利			22,774			11,174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 (續)

(b) 按地區分部劃分：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北美洲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亞太區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綜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北美洲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亞太區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綜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營業額						
對外銷售	<u>276,158</u>	<u>54,551</u>	<u>330,709</u>	<u>138,157</u>	<u>54,197</u>	<u>192,354</u>
業績						
經營溢利	<u>15,477</u>	<u>13,406</u>	<u>28,883</u>	<u>9,963</u>	<u>9,650</u>	19,613
融資成本			(1,379)			(18)
其他經營收入及開支			<u>(3,307)</u>			<u>(8,421)</u>
除稅前溢利			<u>24,197</u>			11,174
稅項			<u>(1,423)</u>			—
期內溢利			<u>22,774</u>			<u>11,174</u>

3. 稅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扣除項目包括：		
利得稅		
香港	—	—
海外	<u>1,138</u>	—
	<u>1,138</u>	—
遞延稅項		
暫時性差異之撥回	<u>285</u>	—
	<u>1,423</u>	—

海外稅項乃指一附屬公司根據其經營所在國家適用之稅率計算之利得稅撥備。

4. 每股盈利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綜合溢利22,774,000港元（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11,174,000港元）及期內已發行股份470,894,200股（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470,894,200股）計算。

由於購股權之行使價較每股平均市場價格為高，因此並無呈列截至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攤薄盈利。

5. EBITDA

EBITDA指未扣除利息開支、稅項、折舊及攤銷之盈利。

6. 購置及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

期內，本集團購置及出售之物業、機器及設備為3,772,000港元（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045,000港元）及8,000港元（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69,744,000港元）。

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應收貿易款項	59,785	54,364
其他應收款項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4,148	12,776
託管按金	50,700	—
	<u>124,633</u>	<u>67,140</u>

託管按金乃指就有關於美國提供長途電訊服務之資產收購（於二零零六年三月獲本公司股東通過）而存放於託管代理人之款項。

授予客戶之信貸期主要介乎30日至90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包括應收貿易款項（已扣除呆壞賬撥備），有關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即期	48,766	46,109
1至3個月	9,073	8,020
超過3個月但少於12個月	1,946	235
	<u>59,785</u>	<u>54,364</u>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8.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應付貿易款項	32,393	25,930
其他應付款項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35,917	33,572
	68,310	59,50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包括應付貿易款項，有關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即期	30,937	16,756
1至3個月	1,289	9,011
超過3個月但少於12個月	167	163
	32,393	25,930

9. 比較數字

若干比較數字已重新分類，以符合本期間之呈報方式。

獨立檢閱報告書

Moores Rowland Mazars

摩斯倫·馬賽會計師事務所

致e-Kong Group Limited之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審核委員會

吾等乃根據 貴公司審核委員會之指示檢閱載於第1頁至8頁之中期財務報告。

董事、審核委員會及核數師各自之責任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規定，編製中期財務報告時必須遵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有關規定。

編製中期財務報告乃董事之責任，並已由彼等批准通過。

上市規則規定，審核委員會須檢閱中期財務報告。

吾等之責任是根據吾等檢閱工作的結果，就中期財務報告向審核委員會提供意見，以協助審核委員會履行上市規則有關中期財務報告之責任。

已執行的檢閱工作

吾等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核數準則第700號「檢閱中期財務報告之委聘」進行檢閱工作。檢閱範圍主要包括向 貴公司管理層查詢、對中期財務報告作出分析，並根據分析結果評估有否貫徹採用會計政策及呈報方式(已另行披露者除外)。檢閱並不包括抽查監控程序及查核資產、負債與交易等審核程序。檢閱範圍遠較審核範圍為小，故只能提供較審核工作為低的確定程度。因此，吾等並無對中期財務報告發表審核意見。

檢閱結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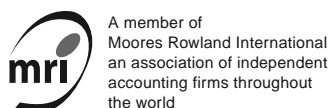
吾等作出之檢閱並不屬於審核，而基於吾等之檢閱，吾等認為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財務報告毋須作出重大調整。

摩斯倫·馬賽會計師事務所

特許會計師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零六年九月十四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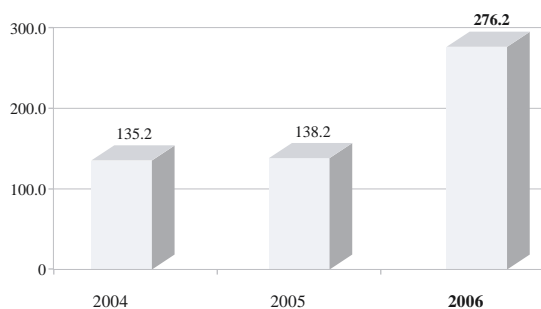
A member firm of Mazars



業務回顧及展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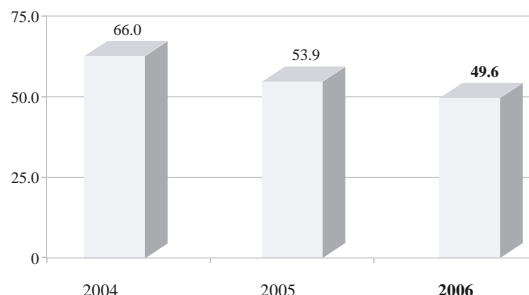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之經營表現持續造好，營業額及盈利均錄得強勁增長。本集團之營業額達330,7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上升71.9%，主要是由於ZONE於美國之電訊業務之收入貢獻顯著上升所致。整體而言，本集團錄得純利新高為數22,800,000港元，較二零零五年同期逾倍增長。於本集團進一步拓展其ZONE業務之同時，其資產負債狀況維持穩健。

ZONE美國之營業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百萬港元)



ZONE於美國業務(「ZONE美國」)之營業額由二零零五年同期之138,200,000港元倍增至276,200,000港元，期內之經營溢利為15,5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之10,000,000港元增加55.3%，主要是受惠於ZONE美國新開展之批發業務。ZONE美國現有業務之整體增長進一步帶動其業務表現增長。有關於美國提供長途電訊服務之資產收購(「WRLD Alliance交易」)(於二零零六年三月獲本公司股東通過)已經完成，且該等資產與ZONE美國現有業務之整合進展順利。提供有關網際規約服務之業務，尤其是網際規約通訊方面繼續錄得增長。

ZONE亞洲*之營業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百萬港元)



* ZONE香港及ZONE新加坡

期內，ZONE香港及ZONE新加坡(統稱為「ZONE亞洲」)之營業額合共為49,600,000港元，而二零零五年同期則為53,900,000港元。期內，ZONE亞洲之經營溢利為13,4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之9,600,000港元增加39.1%。儘管營業額輕微下滑，但由於毛利率進一步改善及不斷努力提高經營效益，故經營溢利錄得增長。

ZONE亞洲繼續致力擴大其現有地域覆蓋範圍：首先利用ZONE之網際規約語音(「VoIP」)技術平台將其服務拓展至其現有區域以外地區；其次透過其於深圳之技術夥伴在中國設立據點。ZONE亞洲已就其「ZoiPPE」品牌(www.zoippe.com)多功能點對點(P2P)「softphone」電話軟件進行公開測試，該軟件可使用戶與其他ZoiPPE用戶及全球各地其他人士以發送即時訊息、語音電話及短訊方式通訊。在中國，ZONE亞洲已開始提供業務流程及專門管理知識，以協助其夥伴擴展其現有業務。

於二零零六年三月，ZONE香港獲香港電訊管理局（「電訊管理局」）頒發服務營辦商（服務營辦商）牌照，並與一家固網營辦商達成原則性協議，將轉駁及互連ZONE香港所獲分配之香港本地電話號碼。然而，由於部份固網及流動網絡營辦商尚未同意開通接入該等電話號碼組，ZONE至今仍無法使用電訊管理局所分配之香港本地電話號碼來提供VoIP服務。ZONE將繼續與其轉駁網絡供應商及監管機構合作以解決該問題。

在新加坡，由於ZONE將重點放在品質、服務、具競爭力之價格及價值上，已取得成效，致使其於回顧期內之收入穩步增長及經營業績不斷

改善。該策略對ZONE擁有龐大之忠誠公司客戶層作出貢獻，其中涵蓋跨國企業、本地上市公司及政府相關機構等。憑藉其強大品牌及穩固之客戶層，ZONE計劃引進有利於其現有服務及產生更高每客戶收益之嶄新語音及數據服務。

展望未來至下半年，本集團將繼續著重擴展其ZONE電訊業務。實現此目標之主要策略包括(i)維持持續整體增長及尋求有助提高其於美國及亞洲之市場地位之收購目標；(ii)在市場（尤其於亞洲地區）推出其VoIP服務；及(iii)透過與其現有夥伴合作以及尋求新商機，拓展其於中國之據點。

財務回顧

業績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之營業額錄得顯著升幅達330,700,000港元，較二零零五年同期之192,400,000港元增長71.9%。

本期間之毛利增長34.1%至95,800,000港元，而去年同期則為71,400,000港元。

本集團於回顧期內之EBITDA由去年同期之13,600,000港元增長108.1%至28,300,000港元。

期內之經營溢利為25,600,000港元，較於二零零五年首六個月之11,200,000港元增長128.5%。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綜合純利由去年同期之11,200,000港元增長103.8%至22,800,000港元。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發中期股息(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無)。

資產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資產淨值為113,80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1,100,000港元)。

流動資金及融資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現金及銀行結餘(不包括已抵押存款)為78,20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8,700,000港元)。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抵押為數2,00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500,000港元)之存款予銀行，作為銀行就本集團如期付款而向若干電訊營運商提供擔保之抵押。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銀行借款為44,80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即就WRLD Alliance交易借予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之銀行貸款。本集團之銀行借款乃以美元為單位按固定息率，並以(其中包括)該附屬公司之應收貿易款項作抵押擔保。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設備租賃融資負債為70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00,000港元)。

本集團之負債資產比率(按借款總額佔資產淨值之百分比計算)為40.0%(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9%)。此增加乃主要因上述銀行借款所致。

外匯風險

由於本集團大部份之資產、負債及收支主要以港元及美元計算，故此本集團認為，只要港元兌美元之匯率繼續為聯繫匯率，則並無重大外匯波動風險。由於來自新加坡業務之現金流入不斷增加，故此本集團將密切監察新加坡元與美元之匯率，並於適當時採取必要之行動，減低上述外匯風險。

或然負債及承擔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並無重大或然負債及承擔。

除上述者外，就董事所知，本公司二零零五年年報內所披露之資料並無任何重大變動。

其他資料

董事之證券權益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之董事、主要行政人員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包括按上述證券及期貨條例條文被

當作或視作彼等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本公司存置之登記冊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有)如下：

董事姓名	身份	所持股份*數目	概約持股百分比
衛斯文	由受控制法團持有	105,000,200 (附註1)	22.3%
Kuldeep Saran	個人	341,200	0.1%
	由受控制法團持有	71,860,147 (附註2)	15.3%
許博志	個人	3,249,914	0.7%
	由受控制法團持有	67,962,428 (附註3)	14.4%
林祥貴	個人	1,020,000	0.2%
韋雅成	個人	10,000	0.0%

* 「股份」指本公司股本中每股0.01港元之普通股。

附註：

- 5,000,000股股份由Siemens Enterprises Limited實益擁有，100,000,200股股份則由Goldstone Trading Limited實益擁有，該兩間公司均由衛斯文先生控制。
- 71,860,147股股份由Kuldeep Saran先生控制之Future (Holdings) Limited實益擁有。
- 67,962,428股股份由許博志先生控制之Great Wall Holdings Limited實益擁有。

上文披露之所有權益指本公司股份之好倉，而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董事概無持有任何相關股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之董事、主要行政人員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

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概無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包括按上述證券及期貨條例條文被視作或當作彼等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該條所述登記冊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其他資料 (續)

董事可收購股份或債券之安排

除下文「購股權計劃」一段所述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已採納或可能採納之購股權計劃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期內訂立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任何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可藉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獲益，而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之配偶或未滿18歲之子女於期內亦概無擁有或獲授予任何可認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股份或債券之權利，亦無於期內行使任何該等權利。

股東名稱	所持股份數目	持股概約百分比
Goldstone Trading Limited	100,000,200*	21.2%
Future (Holdings) Limited	71,860,147*	15.3%
Great Wall Holdings Limited	67,962,428*	14.4%

* 本文所披露之權益與上文「董事之證券權益」一段內之附註所披露衛斯文先生(透過Goldstone Trading Limited持有)、Kuldeep Saran先生(透過Future (Holdings) Limited持有)及許博志先生(透過Great Wall Holdings Limited持有)之公司權益相同。

上文披露之所有權益指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根據本公司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登記冊及就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所知，概無任何其他人士(不包括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之任何權益或淡倉，亦無任何人士直接或間接擁有可在任何情況下在本公司之股東大會上擁有投票權之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權益。

主要股東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根據由本公司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登記冊及就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所知，下列人士(不包括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之權益及淡倉(如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可在任何情況下在本公司之股東大會擁有投票權之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權益：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

根據於一九九九年十月二十五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採納之本公司僱員購股權計劃(「舊購股權計劃」)，本公司董事可按該計劃規定之條款及條件，酌情邀請本集團之合資格僱員(包括本公司之執行董事)接納可認購本公司股份之購股權。舊購股權計劃已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二十八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終止，惟根據該計劃已授出但未行使之購股權其後仍然有效並受該計劃條款約束。

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二十八日，本公司採納一項新購股權計劃（「新購股權計劃」）。根據新購股權計劃，本公司董事可按該計劃規定之條款及條件，酌情授出購股權予(i)本集團各成員公司或聯屬公司之任何董事、僱員、顧問、客戶、供應商、業務推介代理、或法律、財務或市場推廣顧問或承包商及／或(ii)全權信託對象包括上述任何人士之任何全權信託。本公司自採納新購股權計劃以來並無據其授出任何購股權。

附屬公司

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二十八日，本公司就其附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採納計劃規則及程序（「附屬公司計劃規則及程序」）。根據附屬公司計劃規則及程序，各附屬公司可按符合附屬公司計劃規則及程序之條款及條件採納彼等各自之購股權計劃。

據此，各有關附屬公司之董事會可酌情授出購股權予(i)附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其任何控股公司或任何聯屬公司之任何董事、僱員、顧問、客戶、供應商、業務推介代理、或法律、財務或市場推廣顧問或承包商及／或(ii)全權信託對象包括任何上述人士之任何全權信託。自採納附屬公司計劃規則及程序以來，概無附屬公司根據附屬公司計劃規則及程序之條款及條件動用其購股權計劃權力。

期內，本公司之董事、主要行政人員、主要股東、貨物或服務供應商或舊購股權計劃下之合資格僱員以外之其他參與者概無持有任何購股權。

自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來，購股權並無任何變動。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已授出但尚未行使之購股權詳情如下：

授出日期	行使期間	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零五年 一月一日	年內失效	於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期內失效	於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一九九九年十月二十五日	二零零零年十月二十五日至 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四日	1.40	15,000	—	15,000	—	15,000
一九九九年十一月十六日	二零零零年十一月十六日至 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四日	1.60	7,500	—	7,500	—	7,500
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至 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四日	2.00	370,000	(335,000)	35,000	—	35,000
二零零零年四月二十八日	二零零一年四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四日	3.30	147,500	(107,500)	40,000	—	40,000
二零零零年八月九日	二零零一年八月九日至 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四日	2.30	30,000	—	30,000	—	30,000
二零零零年十月二十五日	二零零一年十月二十五日至 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四日	1.20	20,000	—	20,000	—	20,000
合計			590,000	(442,500)	147,500	—	147,500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保持高水平之企業管治。就本公司董事所知，概無任何資料足以合理地顯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任何時間未有或未曾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本身之證券守則。全體董事經本公司作出具體查詢後確認，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已全面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

其他資料 (續)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與本公司管理層及核數師檢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準則及慣例，並就審核、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檢閱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進行討論。

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僱員薪酬政策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香港及海外共有144名僱員(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6名)。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總員工成本為23,60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23,600,000港元)。

本集團之薪酬政策與本集團經營所在地之市場慣例相符，並按個別僱員之表現及經驗制訂。本集團已設立獎勵花紅計劃，以推動及獎勵各職級之僱員努力工作，實現本集團目標。除薪金及花紅外，本集團亦向其僱員提供其他福利，包括公積金及醫療津貼。

致謝

董事會謹此對客戶、股東、業務夥伴及專業顧問之支持，以及全體僱員之努力不懈及為本集團作出之貢獻，致以衷心感謝。

承董事會命
公司秘書
劉偉明

二零零六年九月十四日